苗栗縣政府113年第16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上午8時

地點：本府A棟大樓401會議室

主席：縣長鍾東錦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副縣長	鄧桂菊	秘書長	陳斌山	首席參議	許滿顯
機要秘書	林茂山	民政處長	巫恒昭	財政處長	郭春美
水利處長	楊明鐃	工務處長	古明弘	教育處長	葉芯慧
社會處長	張國棟	勞青處長	王浩中	農業處長	陳樹義
地政處長	賴偉君	工商處長	詹彩蘋	原民處長	盧曉玲
行政處長	許淑娥	主計處長	顏香儒	人事處長	張翠芬
政風處長	李炳輝	工商策進會總幹事	陳怡樺	北辦主任	王錦芬
警察局長	曾咸超代	消防局長	匡夢麟	稅務局長	黃國樑
文觀局長	林彥甫	環保局長	陳華盛	衛生局長	楊文志
肉品市場總經理	洪志彥	縣長室秘書	林美娥		
苗栗市長	余文忠				

文檔科長	黃銘福	新聞科長	黃佳宜代

司儀/紀錄 趙品甄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113年4月30日縣務會議紀錄。

二、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疾管署統計，本月全國腸病毒就診人數已創十年同期新高，恐引發一波大流行。鑑於腸病毒的傳染力極強，嬰幼兒是感染高危險群，請衛生局、教育處加強宣導民眾、學校、幼兒園及托嬰、托幼機構做好相關預防、通報等措施，避免發生群聚感染。請社會處對轄下新啟用之親子館督促委外營運廠商加強環境清潔消毒，避免病毒傳播。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二)日前桃園市發生機車騎士行經覆工蓋板不幸打滑摔死憾事，本縣應引以為戒；請工務、水利、農業、工商及原民等處檢視承辦之各項工程，如有使用覆工蓋板，務必督促施工廠商選用防滑係數符合規定之蓋板，施作後接縫處高低差不宜過大，以免發生傷亡事故。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

(三)**113年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

苗栗的孩子不輸人，113年大學繁星推薦入學上週放榜，本縣國立竹南高中、國立苗栗高中及縣立興華高中表現均非常亮眼。但好還要更好，為了打造更優質的教育環境，進一步提升孩子的競爭力，請教育處積極爭取設立竹南科學園區實驗中學(含頭份慈輝分校設置國小案)，俾留下在地優秀學子，甚至吸引來自新竹等外地資優生前來本縣就學。

主席裁示：一個月後再提新進度。

三、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縣務會議列管「苗栗願景重點施政計畫(7項)」113年度第1季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行政處報告：本府開放公務電腦使用即時通訊軟體及雲端硬碟1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五、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各單位暨附屬機關4月份新聞發稿及則數統計表乙份，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六、行政處報告：提報本府一週新聞輿情暨處理建議彙整表乙份，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

1. 過去幾年受到疫情影響，出國比賽的補助相對較少，希望今年在財源許可下能提升經費補助，包括參加國外賽事或邀請賽縣府都能作為堅強後盾，讓孩子們能夠出國拓展視野與國外學生切磋交流，會後請業務單位詳細討論。

2. 請文觀局協助通霄公所辦理「日落大道」申請門牌、改善電力等基礎設施。

3. 餘准予備查。

准予備查。

七、民政處報告：有關本縣議會訂於本(113)年 5 月 8 日至 10 日辦理 113 年度經建參訪活動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八、民政處報告：本縣 113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10 號）演習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貳、討論提案：

一、教育處：修正「苗栗縣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社會處：修正「苗栗縣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教育處：訂定「苗栗縣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實施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

1. 照案通過。

2. 針對中低收入戶或弱勢的孩童請校方另予協助。

四、警察局：修正「苗栗縣處理妨害交通車輛自治條例」，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參、意見交換(無)。

肆、主席裁示：

一、本縣議會第 20 屆第 3 次定期會將於 5 月 13 日開議，各局處對於議員的提案或平日關心的議題，務必妥善處理回應，如

有窒礙難行之處，應備妥相關資料親自向議員溝通說明，以利各項縣政工作順利推展。

二、目前正值賞桐及賞螢季節，請文觀局、農業處、行政處多拍攝盛開花況及賞螢秘境實景，透過各社群媒體加強推播行銷，並督導各觀光景點、休閒農場等做好遊憩設施安全維護，以吸引各地民眾前來本縣觀光旅遊。

三、本縣設有 216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布建率達 78.55%，為提升服務品質及安全性，請社會處盤點縣內關懷據點建置無障礙設施情形，並據以改善，俾提供年長者更優質的照顧服務。

四、南部登革熱疫情持續延燒，截至 4 月底累計 163 例本土確診病例及 70 例境外移入病例，防疫如同作戰，請衛生、環保局嚴密監控疫情，宣導民眾落實「巡、倒、清、刷」，斷絕病媒蚊繁殖機會，做好個人防蚊措施。並請勞青處加強移工衛教宣導，以降低境外移入傳染病對國內防疫影響。

伍、散會：上午 8 時 53 分。